调 档 函

_____（考生档案单位名称）：

贵单位_____同志（身份证号：_____）报考了我校2025年（□硕士 □博士）研究生，现拟录取。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，需调取考生人事档案，烦请贵单位将该考生的人事档案寄至我校。应届考生请于2025年8月31日前，往届考生请于2025年6月25日前将档案邮寄到我校，否则会影响录取通知书的发放。全日制定向生、非全日制定向生无须邮寄档案。具体详情及查询档案是否收到，请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http://yjszs.shu.edu.cn/）相关通知。

此致

敬礼！

上海大学音乐学院

2025年4月30日

注：档案详细邮寄地址及接收人见下框，请将下面方框内容剪下后贴在寄出的档案袋上。

邮编：200444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99号上海大学音乐学院201室

接收人：杨老师

联系电话：(021)66135565

考生拟录取学院：音乐学院 拟录取专业名称：_____

考生姓名：_____